

证券代码：873035

证券简称：晨邦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沈阳晨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泽军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1 年 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，因关联自然人股东陈泽军、徐志成，关联法人股东沈阳众勤电子技术服务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泽军担任其执行事和合伙人）为目前公司所有股东，故无法进行回避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如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，全体股东不予回避，股东大会照常进行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沈阳晨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沈阳晨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26 日